

## 高创（苏州）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件新型显示器零部件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5 月 23 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高创（苏州）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及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对高创（苏州）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件新型显示器零部件生产技术改造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阅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表等文件，现场核查了项目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苏州市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晟路 1088 号

项目性质：技术改造

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年产 600 万件新型显示器零部件

本项目在现有职工内调配，无新增职工；实行 8 小时两班制，年工作 300 天，年工作 4800 小时；厂区不设食堂，不设宿舍。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 年建设单位委托苏州正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高创（苏州）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件新型显示器零部件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23 年 4 月 4 日取得苏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苏环建诺【2023】09 第 0042 号）。

本项目于 2023 年 4 月 5 日开工建设，2023 年 4 月 10 日调试。项目已办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变更（回执编号 913205097036992176001W）。2023 年 4 月 12-13 日澄铭环境检测(苏州)有限公司和江苏坤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废水、噪声检测报告编号 CMJC202304024、废气检测报告编号 KS-23C09081），2023 年 5 月由建设单位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编制。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投资 4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5 万元，占 1.67%。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高创（苏州）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件新型显示器零部件生

产技术改造项目及其配套环保设施，项目主要设备详见验收监测报告表。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环评，项目实际建设有如下变动：

1、减少 2 台数控加工中心（高速机）、2 台数控加工中心（开粗机）、1 台龙门 CNC。

2、环评设计年产生危废废切削液 30t/a（兑水后），实际建设企业使用高性能切削液，该高性能切削液可持续使用，无废切削液危废产生，切削液使用过中部分挥发损耗，切削液少量添加。

3、取消酒精、碳氢清洗剂擦拭工段。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项目变动情况章节结论，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和《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水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项目不新增员工，无新增生活污水，现有项目生活污水接管至苏州市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运东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 2、废气

本项目成型车间塑料粒子烘干、注塑、印刷、印刷固化、模具擦拭废气经密闭收集后再经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25 米高 DA010 排气筒排放。

CNC 加工中心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自带的静电除油装置处理过后无组织排放。

### 3、噪声

主要为噪声源主要为注塑机、干燥机等设备运行时的噪声。采用低噪声设备、减振隔声、合理布局等措施降噪。

###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主要固废为一般工业固废（金属边角料、废金属屑、废砂纸、塑料不合格品、废模具、塑料包装袋、编织袋）、危废废物（包装桶、废含油墨抹布、废无尘布、废活性炭、废油、废机油、废含矿物油抹布、叉车废铅蓄电池）。

其中一般工业固废委托吴江市腾达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回收利用；其中危险除叉车废铅蓄电池外委托吴江市绿怡固废回收处置有限公司处置，叉车废铅蓄电池报废期为六年，目前暂未产生。本项目无新增生活垃圾，现有项目生活垃圾委托苏

州市创乐居环保有限公司清运。

危废暂存间面积约 12 平方米，地面为环氧地坪，配备防爆灯、通风设施和视频监控探头，标识标牌较规范。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3 年 4 月 12 日-13 日澄铭环境检测(苏州)有限公司和江苏坤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高创（苏州）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件新型显示器零部件生产技术改造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生产工况大于 75%以上，符合监测技术规范要求。验收监测期间：

##### 1、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 pH 值范围及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限值；氨氮、总磷、总氮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B 级标准限值。

##### 2、废气

本项目 DA010 排气筒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 1 标准限值；丙烯腈、苯乙烯、氯苯类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特别排放限值。

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丙烯腈监控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限值，苯乙烯监控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标准限值；厂区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控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标准限值。

##### 3、噪声

本项目厂界四周昼夜间环境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

##### 4、总量控制结论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年排放量符合环评推荐总量控制要求。

####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中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认为高创（苏州）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件新型显示器零部件生产技术改造项目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六、建议及要求

1、验收监测报告表内容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环部公告[2018]9 号）进行修改完善。

2、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及日常管理台账，定期维护环保设施，确保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3、加强环境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 七、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高创（苏州）电子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23 日

高创（苏州）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件新型显示器零部件  
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

参会人员：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1	王凯	高创(苏州)电子有限公司	科长	18051127989
2	吴晋福	高创(苏州)电子有限公司	EHS工程师	18636492471
3	杨福	高创(苏州)电子有限公司	生技工程师	18912718105
4	李永成	高创(苏州)电子有限公司	生技工程师	18556799576

评审专家：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	联系电话
	李永成	苏州市环科学会	主任	13906111160
	李永成	苏州市环科学会	主任	189-6061183
	陈海子	江苏省环科学会	教授	18962168881